

曹文轩 著

国际安徒生奖获得者曹文轩亲自选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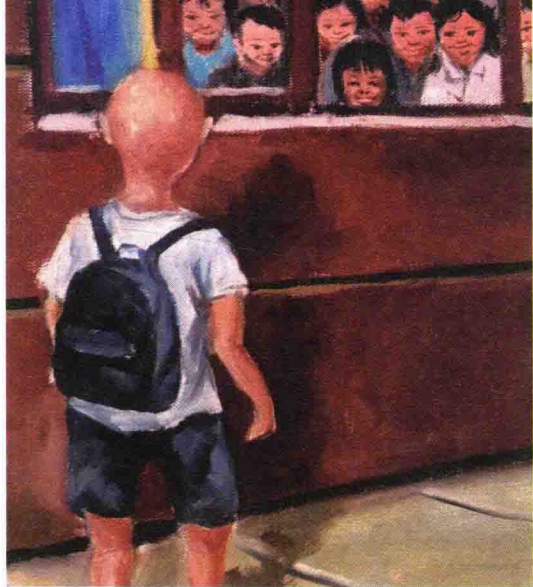
名师导读 名家演播

曹文轩朗读本

秃鹤

长江出版传媒
长江文艺出版社





曹文轩 著

国际安徒生奖获得者曹文轩亲自选篇

名师导读 名家演播

曹文轩朗读本

秃 鹤

长江出版传媒



长江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曹文轩朗读本. 秃鹤 / 曹文轩著. -- 武汉 : 长江文艺出版社, 2018.8
ISBN 978-7-5354-7690-6

I. ①曹… II. ①曹… III. ①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②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
①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8)第 135550 号

出版人/总策划: 尹志勇

出版总监: 姚梅

统筹组稿: 陈彦玲

责任编辑: 陈彦玲 杨岚

封面设计: 陈泽新

版式设计: 一壹图书

封面油画: 张怀存(英国)

朗读者: 高昂

责任校对: 陈琪

责任印制: 邱莉 杨帆

出版:

 长江出版传媒

 长江文艺出版社

地址: 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

邮编: 430070

发行: 长江文艺出版社

电话: 027—87679360

<http://www.cjlap.com>

印刷: 中印南方印刷有限公司

开本: 880 毫米×1240 毫米

1/32 印张: 6 插页: 8 页

版次: 2018 年 8 月第 1 版

2018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字数: 94 千字

定价: 26.00 元

版权所有, 盗版必究(举报电话: 027—87679308 87679310)

(图书出现印装问题, 本社负责调换)



曹文轩

曹文轩

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,北京作家协会副主席,小学、初中国家统编语文教材主编之一。主要作品有《埋在雪下的小屋》《山羊不吃天堂草》《草房子》《天瓢》《红瓦》《根鸟》《细米》《青铜葵花》《火印》《大王书》《我的儿子皮卡》《丁丁当当》《蜻蜓眼》等。创作并出版绘本《飞翔的鸟窝》《羽毛》《柏林上空的伞》《烟》等 50 余种。学术性著作有《中国 80 年代文学现象研究》《第二世界——对文学艺术的哲学解释》《20 世纪末中国文学现象研究》《小说门》等。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《曹文轩文集》(19 卷)。《红瓦》《草房子》《青铜葵花》等 100 余种作品输出国外,被译为英、法、德、俄、希腊、日、韩、瑞典、丹麦、西班牙、葡萄牙、意大利、罗马尼亚等文字。曾获中国安徒生奖、中国作协儿童文学奖、宋庆龄文学奖金奖、冰心文学大奖、国家图书奖、输出版权优秀图书奖、金鸡奖最佳编剧奖、中国电影华表奖、德黑兰国际电影节“金蝴蝶”奖、北京市文学艺术奖等重要奖项 50 余种。2016 年 4 月获国际安徒生奖,2017 年获“影响世界杰出华人”大奖。

曹文轩与读者









一本好书，就是一轮太阳。

廖文彬

一种庄重的阅读方式

曹文轩

我生长在水边，我喜欢流动的感觉。所以，我的很多文字里有水流动的意境，阅读时可以感觉到。而，朗读，不仅可以让文字更加丰富地流动，而且还可以让阅读更加庄重、更有仪式感。尤其是那些记忆中的风景和抹不去的感情……

我曾经在央视第七期《朗读者》的舞台，在主题为“告别”的那期节目之中，朗读了我《草房子》的节选，那次朗读，因爱而生发，献给我的父亲。

《草房子》是我童年的缩影，里面很多情节都记录了同一种情感——父爱。

父亲在我的一生中，扮演着十分重要的角色，在这一条幽静深远的人生长路上，父爱伴随着我一步步走向远方。我将与父亲绵长的回忆，一点点刻录在充满风景的《草房子》当中。

那一次朗读，让我在一处处难忘风景里，再次深深地怀念了父亲。也是那一次，我好像更加体会到“朗读”的非凡意义。它，似乎是表达文学、理解作品、阐释思想、刻骨情感的唯一、不可或缺的阅读方式和方法！

还是那一次，我在朗读之中，更加体味我正式和父亲告别的感受。而曾经的告别都藏在文字里，那天，我忽然发现，很多情感，单单凭借纸质的阅读，难以到达。我亲近的家人和朋友都知道，在父亲生命的最后时刻，我还没来得及和父亲告别。而后来，和父亲的许多场告别，无论是无意识的还是下

意识的，都只是出现在我的文字中。而只有那一次，它，以庄重的声音形态永存了！

更是那一次，我明白了朗读和阅读息息相关，朗读，是一种庄重的阅读方式！众所周知，阅读的力量神奇到能改变一个人的外形，这已经毋庸置疑。在没有宗教情怀的世界里，阅读甚至可以作为一门优美而神圣的宗教……可在今天这个有着无穷无尽的诱惑的世界里，人们对阅读却越来越疏离了，甚至连中小学生们都对阅读越来越不感兴趣了。这个情况当然是很糟糕的，甚至是很悲哀的。

无数的人曾经问过我：“究竟有什么办法让孩子喜欢阅读？”我答道：“朗读——通过朗读，将他们从声音世界渡到文字世界。”难道，还有更好的方法吗？我想不出来。

一个孩子不愿意阅读，你对他讲阅读的意义，有用吗？就怕是你说到天上去，他大概还是不肯阅读的。可是我们现在来做一个设想：一个具有出色朗读能力的语文老师或者是学校请来的一个著名演员，在他们班上声情并茂地朗读了一部小说里的片段，那是一个优美的、感人的、智慧的、扣人心弦的精彩片段，那个孩子在不知不觉之中被深深吸引住了，朗读结束之后，他就一直在惦记着那部小说，甚至急切地想看到那部小说，后来他终于看到了它，而一旦他进入了文字世界之后，就再也不想放弃了。于是，我们就可以有充足的理由对这个孩子的阅读乃至成长抱了希望。

朗读在发达国家是一个日常行为。2006年9月，我应邀参加了第六届柏林国际文学节。

在柏林的几天时间里，我参加最多的就是各种各样的朗读会。

他们将我的长篇小说《草房子》以及我的一些短篇小说翻译成德文，然后请他们国家的一流演员去学校、去社区图书馆朗读，参加者有学生，也有成年人——不同阶层、不同年龄的成年人。在我的感觉里，朗读对他们而言，是日常生活中一件经常的却是非常重要的事情。四五人、五六人、十几人、

上百人坐下来,然后听一个或几个人朗读一篇(部)经典的作品,或一段,或全文。可见,朗读在德国这样的发达国家,是一种日常的、同时也是一种非常优雅的行为。

“‘语文’学科,早先叫‘国文’,后改为‘国语’,1949年后改称‘语文’,从字面上看,‘语’的地位似乎提高了,实际上,‘重文轻语’是中国语文教学中的一大弊病。”(刘卓)“语文语文”,“文”是第一的,“语”是次要的,甚至是无足轻重的。重“文”轻“语”,这是中国的文化传统。中国在很多时候,把“文”看得十分重要,而把“语”给忽略掉了,甚至是贬低“语”的。“巧言令色”,能说会道,是坏事。是君子,便应“讷于言而敏于行”。“讷”——“木讷”的“讷”,便是指一个人语言迟钝,乃至沉默寡言,而这是美德,是仁者。

“水深流去慢,贵人话语迟。”这便是中国人数百年、数千年所欣羡的境界。当然中国也有极端的历史时期是讲究说的。说客——说客时代。那滔滔雄辩,口若悬河,真是让人对语言的能力感到惊讶。但日常生活中,中国人还是不太喜欢能说会道的人的。“讷”,竟然成了做人最高的境界之一,这实在让人感到可疑。

2008年,美国总统竞选,很让我着迷,着迷的就是奥巴马的演讲。他的演讲很神气,很精彩,很迷人,很有诗意。从某种意义上讲,美国总统竞选,就是比一比谁更能说——更能“语”。我听奥巴马的演讲,就觉得他是在朗读优美的篇章。

还是说到朗读上来——不朗读——不“语”,我们对“文”也就难以有最深切的理解。

我去各地中小学校做讲座,总要事先告知学校的校长老师,让他们通知听讲座的孩子带上本子和笔。我要送孩子们几句话。每送一句,我都要求他们记在本子上。接下来,就是请求他们大声朗读我送给他们的每一句话。我对他们说:“孩子们,有些话,我们是需要念出来甚至是需要喊出来的,而且要很多人在一起念出来、喊出来。这是一种仪式,这种仪式对我们的成长是有用的。”当我们朗读时,特别是当我们许多人在一起朗读时,我们自然就

有了一种仪式感。而人类是不能没有仪式感的。仪式感纯洁和圣化了我们的心灵，使我们在那些玩世不恭、只知游戏的轻浮与浅薄的时代，有了一份严肃，一份崇高。于是，人类社会有了质量。当下是口语化的时代，而这口语的质量又相当低下。恶俗的口语，已成为时尚，这大概不是一件好事。

优质的民族语言，当然包括口语。口语的优质，是与书面语的悄然进入密切相关的。而这其中，朗读是将书面语的因素转入口语，从而使口语的品质得以提高的很重要的一环。朗读着，朗读着，优美的书面语在不知不觉中变成了口语，从而提升了口语的质量。朗读是体会民族语言之优美的重要途径。汉语的音乐性、汉语的特有声调，所有这一切，都使得汉语成为一种在声音上优美绝伦的语言。朗读既可以帮助学生们加深对文本的理解，同时也可以帮助他们感受我们民族语言的声音之美，从而培养他们对母语的亲近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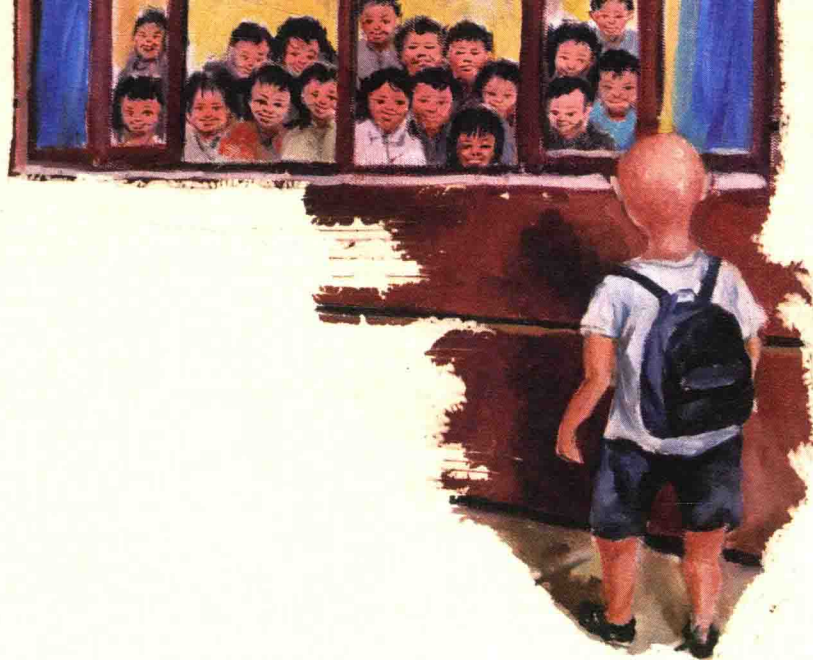
朗读还有一大好处，那就是它可以帮助我们淘汰那些损伤精神和心智的末流作品。

谁都知道，可以朗读的文本，一定是美文，是抒情的或智慧的文字，不然是无法朗读的；能被朗读的文本，更接近灵魂，是自发的或天然的文字，否则是无法庄重的。通过朗读，我们能很容易地把那些末流作品杜绝在大门之外。

长江文艺出版社作为名社，愿意花费力气打造这套丛书，我之所以也愿意腾出时间，从我全部的文字中筛选出这些更适合朗读的文字，都是一个用意——

以这些也许微不足道，但或许能撬动内心、流动着情感的文字，去迎接一个深刻地记忆文学、体会母语、学习语文的更好形式，去迎接一个庄重的、优雅的、诙谐而智慧的朗读时代的到来！

2018年6月8日于北大蓝旗营



目录

•	秃鹤	001
•	食金兽	039
•	柏林上空的伞	102
•	发条鼠	109
•	稻香渡	118
•	渔翁	156
•	与名家名师共读	178
•	曹文轩作品获奖记录	182



秃鹤

秃鹤与桑桑从一年级开始，一直到六年级，都是同班同学。

秃鹤应该叫陆鹤。但因为他是十足的小秃子，油麻地的孩子，就都叫他秃鹤。秃鹤所在的那个小村子，是个种了许多枫树的小村子。每到秋后，那枫树一树一树地红起来，红得很耐看。但这个村子里，却有许多秃子。他们一个一个地光着头，从那么好看的枫树下走，就吸引了油麻地小学的老师们的脚步，在一旁静静地看。那些秃顶在枫树下，微微泛着红光。遇到枫叶密集，偶尔有些空隙，那边有人走过时，就会一闪一闪地亮，像沙里的瓷片。那些把手插在裤兜里或双臂交叉着放在胸前的

老师们，看着看着，就笑了起来，也不知道是什么意思。

秃鹤已许多次看到这种笑了。

但在桑桑的记忆里，秃鹤在读三年级之前，似乎一直不在意他的秃头。这或许是因为他们村也不光就他一个人是秃子，又或许是因为秃鹤还太小，想不起来自己该在意自己是个秃子。秃鹤一直生活得很快活。有人叫他秃鹤，他会很高兴地答应的，仿佛他本来就叫秃鹤，而不叫陆鹤。

秃鹤的秃，是很地道的。他用长长的好看的脖子，支撑起那么一颗光溜溜的脑袋。这颗脑袋绝无一丝瘢痕，光滑得竟然那么均匀。阳光下，这颗脑袋像打了蜡一般的亮，让他的同学们无端地想起，夜里它也会亮的。由于秃成这样，孩子们就会常常出神地去看，并会在心里生出要用手指头蘸了一点唾沫去轻轻摩挲它一下的欲望。事实上，秃鹤的头，是经常被人抚摸的。后来，秃鹤发现了孩子们喜欢摸他的头，就把自己的头看得珍贵了，不再由着他们想摸就摸了。如果有人偷偷摸了他的头，他就会立即掉过头去判断，见是一个比他弱小的，他就会追过去让那个人在后背上吃一拳；见是一个比他有力的，他就会骂一声。有人一定要摸，那也可以，但得付秃鹤一点东西：要么是一块糖，要么是将橡皮或铅笔借他用半天。桑桑用一根断了的格尺，就换得了两次的抚摸。那时，秃鹤将头很乖巧地低下来，放在了桑桑的眼前。桑桑伸出手